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 医聚汇软件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 号)的规定, 本公司 医聚汇软件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 参加 贵州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(黔东南州第二人民医院) 的 贵州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(黔东南州第二人民医院)高质量发展决策分析平台建设项目 采购活动, 服务的承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、 贵州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(黔东南州第二人民医院)高质量发展决策分析平台建设项目,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接单位为 医聚汇软件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17 人, 营业收入为 252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73.1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况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 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(盖章): 医聚汇软件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(签字): _____

投标日期: 2024年5月15日